

西交利物浦大学 2022 年在广东省综合评价录取招生简章

西交利物浦大学是经中国教育部正式批准，由西安交通大学和英国利物浦大学于 2006 年共同创办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中外合作大学。建校以来，西交利物浦大学独特的办学理念和高水平的人才培养质量得到了社会各界的广泛关注和认可，被誉为“中外合作大学的标杆”和“中国高等教育改革的探路者”。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深化考试招生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和广东省招生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2 年基于高考基础上综合评价招生录取模式试点工作的通知》等文件精神，2022 年西交利物浦大学继续在广东省实行高考基础上的综合评价录取模式，综合考量高考文化分、高校考核结果、高中学业水平考试成绩、综合素质评价以及高校自身培养的特色要求等多个维度的内容，探索建立科学的人才评价和人才选拔机制。具体方案如下：

一、领导机构

西交利物浦大学招生委员会是招生工作的领导机构，主要负责制定学校招生计划、确定招生政策和规则、决定重大招生事项等。

二、选拔对象

热爱中国、身心健康、品学兼优，具有优异的英语语言综合应用能力，认同西交利物浦大学的国际化育人理念与模式，取得 2022 年普通高等学校招生统一考试报名资格的优秀高中毕业生。

三、招生计划

招生计划：110（以广东省招生办公室最终公布为准）

四、招生专业

西交利物浦大学按照专业大类进行招生。考生在填报高考志愿时只要选择大类，而非大类内的专业。各省、市、自治区招生主管部门编印的《2022 年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专业和计划》中的西交利物浦大学招生专业类名称，仅用于学生高考志愿填报。学校目前开设 45 个本科专业。如有新增专业，请以学校官网公布为准。

2022/23 学年入学的新生在大一第二学期可以在大类内或跨大类进行专业选择。为了确保持续稳定的学术规范和教学质量，选择相关专业需满足下列一个或多个条件：

- 1) 修读所选专业要求的所有先修课程；
- 2) 部分专业需要参加所选专业的职业能力倾向测试或选拔性测评，该类测评可通过培养方案内的学分课程的考核、作品集审核、面试和/或特定专业规定的考试进行；
- 3) 部分专业会对大一第一学期某一课程或多门课程的学业成绩有特定要求。

关于专业选择的具体细则，学生可在入学后参考《专业选择和转专业政策》。

根据 2022 年广东省关于志愿填报与投档录取的政策要求，西交利物浦大学在广东省按照“院校专业组”方式编制本科计划，设置两个“院校专业组”供综合评价招生志愿填报。

院校专业组	招生专业类	首选科目要求	再选科目要求	包含专业
专业组 1	外国语言文学类 (Humanities & Social Sciences)	历史	不提再选科目要求	英语、广播电视学、传播学、数字媒体艺术、汉语国际教育、影视摄影与制作、艺术与科技
	工商管理类 (Business)	历史	不提再选科目要求	工商管理、市场营销、会计学、国际商务、人力资源管理、供应链管理
	建筑类 (Built Environment)	历史	不提再选科目要求	建筑学、城乡规划
	金融学类 (Finance)	历史	不提再选科目要求	金融数学、精算学、经济与金融、经济学
专业组 2	数学类 (Mathematical Sciences)	物理	不提再选科目要求	数学与应用数学、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
	电子信息类 (Industrial Technology)	物理	不提再选科目要求	机械电子工程、工业设计、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电子科学与技术、通信工程、计算机科学与技术、数字媒体技术、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信息与计算科学、智能制造工程、机器人工程、物联网工程、微电子科学与工程
	土木类 (Civil Engineering)	物理	不提再选科目要求	土木工程
	外国语言文学类 (Humanities & Social Sciences)	物理	不提再选科目要求	英语、广播电视学、传播学、数字媒体艺术、汉语国际教育、影视摄影与制作、艺术与科技
	工商管理类 (Business)	物理	不提再选科目要求	工商管理、市场营销、会计学、国际商务、人力资源管理、供应链管理
	建筑类 (Built Environment)	物理	不提再选科目要求	建筑学、城乡规划
	金融学类 (Finance)	物理	不提再选科目要求	金融数学、精算学、经济与金融、经济学

五、报名方式

1. **网上报名：**凡符合报名条件的广东考生，请于2022年4月20日起至5月20日期间登录我校官网（www.xjtlu.edu.cn）在线报名系统完成网上报名。

报名材料：请认真在报名系统中如实填写所有信息，并于5月20日之前上传以下材料（上传文件须为jpg、jpeg、png图片格式。请保证上传的图片清晰可见，图片大小5M以内）：

- 1) 本人身份证（正反面）
- 2) 高中阶段考试成绩单
 - 须在我校报名系统中的“高中学业成绩”模板中如实填写完成，并将其打印后交由中学学籍主管部门审核盖章，上传至报名系统。原则上其他形式的成绩单不予审核。
 - 成绩单包括高一至高三历次期末考试成绩（各科得分及各科满分必填，年级排名尽量填写）。

缴纳费用：根据《关于进一步明确我省高校收费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苏价费〔2007〕423号，苏财综〔2007〕92号，苏教财〔2007〕89号）规定，请报名考生于5月20日之前在报名系统中缴纳相关费用人民币60元。该费用一旦缴纳，不予退还。

2. 申请考生和所在中学须对申请材料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果发现考生提供虚假或不符合要求的材料，我校将取消考生的综合评价考试资格和录取资格。逾期未缴纳相关费用、未提交报名信息者将被视为自动放弃。

六、选拔程序

1. **材料初审：**学校将对考生网上填写的报名信息及上传材料进行审核，并确定初审合格的考生名单。同时，初审合格考生名单将按照教育部及广东省教育考试院的相关规定进行公示。初审合格的考生获得我校自主评估测试资格。届时考生可在报名系统进行查询。
2. **自主评估测试：**包括笔试和面试，拟定于6月11日至6月13日进行（具体时间及测试地点将在报名系统内另行通知）。我校将通过报名系统向初审合格的考生发布笔试准考证和面试准考证。因疫情防控等不可抗力因素，我校自主评估测试方式可能会发生变化。届时，学校将通过报名系统和官网对调整方案进行通知。

3. **资格考生名单确定：**我校将根据自主评估成绩，择优确定入选考生名单，考生可在报名系统进行查询。同时，入选考生名单将按照教育部及广东省教育考试院的相关规定进行公示。
4. **高考志愿填报：**经公示无异议的入选考生，须根据广东省普通高考志愿填报工作安排，填报综合评价志愿（具体填报时间、批次安排以广东省招生办普通高考志愿填报工作文件公布的为准），其专业志愿须在公示的专业中选择，否则视为无效志愿。
5. **高考录取：**考生进档后按**综合成绩**由高到低排序，结合本人填报的专业志愿进行录取，专业间不设级差。新生入校后，有复查环节，凡不符合招生规定的考生，将取消其入学资格。

七、综合成绩评定办法

1. 我校对广东考生的高考投档成绩和学业水平合格性考试成绩要求为：
 - 1) 考生的高考投档成绩须不低于相应特殊类型招生控制线；
 - 2) 考生的高中学业水平合格性考试科目（物理、化学、生物、政治、历史、地理）成绩必须合格（往届生高中学业水平考试各学科成绩均有等级）。
2. 录取时首先按照入选考生的高考投档成绩和学业水平合格性考试科目成绩确定进档考生，再对进档考生按照**综合成绩**由高到低排序，依据招生计划择优录取，录满规定计划为止。综合成绩评定办法如下：
 - 1) 综合成绩满分为 100 分。当综合成绩相同时，将依次以考生的高考投档成绩、高考英语单科成绩的高低做出录取决定。高考投档成绩（折算成百分制）占综合成绩的 60%；我校组织的自主评估成绩占 30%；学业水平合格性考试科目成绩（往届生高中学业水平考试成绩）按百分制换算，占 10%。
 - 2) 自主评估成绩由笔试成绩和面试成绩组成（权重各占 50%），以百分制评分。自主评估主要考察考生的英语水平和综合能力，不考察专业知识。因疫情防控等不可抗力因素，我校自主评估测试方式可能会发生变化。届时，学校将通过报名系统和官网对调整方案进行通知。
 - 3) 学业水平合格性考试科目成绩（往届生高中学业水平考试成绩）换算规则如下：

换算分	全 A	每个 B	每个 C	每个 D
往届生 (3 门, 每个等级之间的级差为 5 分)	100	减 5 分	减 10 分	减 15 分
应届生 (6 门, 每个等级之间的级差为 2.5 分)	100	减 2.5 分	减 5 分	减 7.5 分

八、费用

1. 学费：2022 年本科新生学费为每学年人民币 88,000 元；超过专业培养计划的学分按学校学分制实施办法另行收取。
2. 住宿费：大学宿舍由属地政府统一建设并管理。大学提供四人间、双人间及单人间供学生选择。大一统招新生原则上统一安排四人间宿舍，住宿费用为 2200 元/学年。学生进入大二后可根据就读专业所在地及政府提供的房型进行二次分配或选择，根据就读专业所在地及政府提供的房型不同，住宿费用为 2200 元/学年-14640 元/学年不等。
3. 代收费：2,000 元/学年（含教材费、打印费等，多退少补，退费方法：按照苏价费[2005]103 号文件执行）。

九、附则

1. 学校纪律检查委员会对综合评价招生全过程进行监督，确保我校招生录取工作做到标准严格、程序规范、公平公正、公开透明。西交利物浦大学综合评价招生工作接受纪委、考生、家长及社会各界的监督。相关投诉需要实名制，并通过电子邮件以书面或者附件形式详述投诉的目的和证据等。纪委监督投诉邮箱：12388@xjtlu.edu.cn。
2. 本方案将根据教育部和广东省综合评价招生的最新政策做相应调整。
3. 西交利物浦大学不组织任何综合评价考试培训，也未授权任何机构、个人以任何形式开展此类考前辅导或培训，请考生和家长谨防被误导或上当受骗。关于我校中国大陆本科招生政策等，将通过西交利物浦大学官网 (www.xjtlu.edu.cn) 和西浦招生官微 (XJTLU-Admissions) 发布，请考生和家长以大学官方信息为准。

十、联系方式

西交利物浦大学招生办公室

地址：江苏省苏州市工业园区独墅湖科教创新区仁爱路 111 号

邮编：215123

电话：0512-88161888

邮箱：aaa@xjtlu.edu.cn

网站：<http://www.xjtlu.edu.cn>

西浦招生官微：XJTLU-Admissions